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百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通环保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百通环保	是	2,100,000	2.33	0.46	2024 年 10 月 14 日	2025 年 5 月 23 日	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 (%)	累计被质 押股份数 量 (股)	合计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 (%)	合计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(股)	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(股)	占未质押股 份比例 (%)
百通环保	90,000,000	19.53	7,200,000	8.00	1.56	7,200,000	100	82,800,000	100
其他一致行 动人小计	153,473,687	33.30	0	0	0	0	0	153,473,687	100
合计	243,473,687	52.83	7,200,000	2.96	1.56	7,200,000	100	236,273,687	100

注:其他一致行动人包括:实际控制人张春龙、北京百通衡宇科技有限公司、张春泉、饶俊铭、饶清泉、张春娇、江德林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7日